

实现教育公平, 夯实和谐社会的坚实基础

吴正俊, 俞萍

(重庆工商大学经济贸易学院, 重庆 400067)

[摘要]实现教育公平在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具有十分重要的地位, 它既是和谐社会的基本需要, 也是构建和谐社会的重要途径。目前, 教育发展中事实上的不公平已成为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重大障碍, 必须加强教育公平的保障措施建设, 确保教育公平的发展, 推进和谐社会发展。

[关键词]教育公平; 和谐社会; 保障措施

[中图分类号]G40-052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2-0598(2007)04-0149-05

“民主法治、公平正义、诚信友爱、充满活力、安定有序、人与自然和谐相处”是和谐社会的主要内涵。其中公平正义是人类社会发展进步的价值取向, 它意味着权利的平等、分配的合理、机会的均等和司法的公正。社会公平是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 是衡量社会全面进步的重要尺度, 也是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深厚基础, 主要体现在基本生活、医疗、教育等领域。而教育公平是起点的公平, 是社会公平在教育领域的延伸和体现, 是发展的根本保证。公平享受教育权利是社会公平之本, 是人的一项基本权利, 能够从最根本意义上保障和谐社会公平与正义目标的实现。2006年4月, 国务院总理温家宝在重庆考察时强调指出: 体现社会公平最主要的就是教育的公平, 特别是对贫困家庭的孩子来说, 教育是他们改变生活的重要途径。

一、教育公平在构建和谐社会中具有不可替代的作用

“和谐社会”是人民生活提高、国家兴盛的时代需求, 是民心所望的目标。建立和谐社会, 社会公平是基础, 而教育公平则是社会公平的重要一环, 没有教育公平就难以实现社会的和谐。

(一)教育是一种潜在的生产力, 是构建和谐社

会的基础

教育本身是一种潜在的生产力, 它能提高劳动人口的素质, 把可能的生产力转化为现实的生产力, 从而促进经济的发展。随着科技广泛应用于生产, 教育对提高劳动生产率起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现在劳动力的再生产要依靠教育, 把科学技术的成果转移到生产中要靠教育, 特别是二战以后, 由于科学技术的飞跃发展, 科技人员的培养, 劳动力质量的提高对于发展中国家经济发展起着决定性的作用。日本企业界很早就明确认识到: 国际的经济竞争就是技术竞争, 而技术竞争又成为教育竞争。世界银行研究表明: 劳动力受教育的平均时间增加一年, 国内生产总值就会增加9%。据舒尔茨计算, 教育资本在增加国民收入中作出的贡献的比率为33.9%。日本、前苏联、美国的经济发展中, 教育给他们带来的利益分别达到25%、30%、33%。

高品质的教育是一个长期的行为, 对教育的投资在许多年后会发挥出效益。^①西方技术功利主义学派认为, 教育是促进经济增长、社会变迁和个人发展的有效手段; 教育能培养掌握现代科学技术知识和手段的熟练劳动力。美国智囊机构兰德公司

• [收稿日期]2007-04-27

[基金项目]本文是2005年重庆市委科教科学基金项目:《重庆市贫困人口文化素质与教育公平相关研究》部分研究成果。项目编号: CSTC.2005EB9015。

[作者简介]吴正俊(1965-), 男, 重庆人, 汉族, 副教授, 法学硕士, 研究方向: 社会学。

俞萍, 重庆工商大学政治与社会发展学院, 教授。

1999 年教育研究报告的主要结论是:教育公平,能够给政府创造巨额的财政收入,给社会带来巨大的经济效益。随着时代的进步、社会的发展,教育对一个国家和民族的发展强大,对个人生存和家庭幸福的影响越来越大,成为国家和人民关注的重点。社会中人们的受教育程度与职业、收入、社会地位呈正比关系,特别是在当今就业竞争越来越激烈的背景下,教育在很大程度上已成为社会个体的发展前提。

因此,实现教育公平,赋予每个受教育者平等的受教育机会,不仅是一种个人追求,而且是政府促进社会经济发展,减少失业救济、贫困补助等财政性支出的战略措施。

(二)教育公平能保障广大社会成员社会生存和参与社会发展能力的获得

教育公平是起点的公平,根本性的公平,是最重要的公平。在现代社会中,一个未受到最起码教育的人,很难参与现代化的生产过程,很难获得起码的参与国家和社会事务的能力,他们获取收入的能力必然很低。事实上,我国贫富差距的核心问题是低收入群体的大量存在,他们绝大多数是没有受过教育或仅受过很少教育的人,生产能力和自身素质的低下导致他们没有获得高收入职业的机会,也就没有取得更多收入的机会。在对 200 户低保家庭的随机调查中,初中及初中以下文化程度的占 70% 以上,文化程度普遍不高,这几乎是成为这一群体的基本特征。

对于低收入群体,重要的是通过实施教育公平与补偿政策,给低收入者提供更多的受教育机会,加强职业技术培训,或组织生产技术的传授,提高素质,增强生产能力,以及发展经济、深化经济体制改革、组织生产要素以发掘地区经济潜力等方面的知识与才能,他们才有更多积极参与市场竞争的信心和能力,才能用自己的双手和大脑创造更多的社会财富,使自己分享到更多经济增长的成果。这才真正有利于有效地改变落后地区和个体的社会经济地位,缩小贫富差距,改善和缩小两极分化现象,实现社会公平,推进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建设。

教育公平也是公平发展的需要。在人的生存问题和温饱问题基本得到解决以后,“发展问题”逐渐凸显出来,公平教育就为人发展的需要。如果一个人不能受到现代社会的基本公平教育,就丧失了随着时代而发展的机会,很难参与现代化的生产过程,难以获得起码的参与国家和社会事务的能力。实施公平教育,可以为人提供公平的学习与成功机会,全面提高公民的知识能力、技术水平和文化涵养,使每个国民都具有维护社会关系和遵守

社会准则的个人兴趣,都养成争取人类进步和促进社会发展的心理习惯。同时,有了教育的公平,社会困难群体才有与其他群体在同一起跑线上起跑的可能,才有通过知识改善生存、改变命运的机会,最终获得健康成长、发展的权利。一位成人文盲在 38 岁终于学会识字,他告诉我们:“如果你不识字,你每天都会生活在沮丧、忧郁、愤怒、孤独和暴躁中。你没有自尊。你常常撒谎……自从我识字后,我的生活彻底改变了。”^②教育公平能保障社会成员健康成长与发展,维护社会的稳定,有利于和谐社会的发展。

正是这样,教育公平自古就是人们向往的美好理想,也是现代教育的基本价值取向。上世纪 40 年代《联合国人权宣言》即提出,“不论什么阶层,不论经济条件,也不论父母的居住地,一切儿童都有受教育的权利”。教育公平已成为“全世界所有国家和所有与教育问题有关的人最关心的问题”。^③

(三)获得一定教育文化程度是社会个体向上流动的必要条件

知识改变命运,教育成就未来。教育公平具有促进社会正常流动的社会功能,实现社会的和谐发展。杜威等教育改革者认为,在经济、社会地位等方面巨大不平等的情况下,教育给人提供公平竞争、向上流动的机会,帮助弱勢者摆脱他出身的那个群体的局限,能够显著地改善人的生存状态,减少社会性的不公平。因而,现代社会的教育,一方面在社会流动、社会分化中具有“筛选器”的功能;同时,又具有稳定器、平衡器的功能,被视为是实现社会平等“最伟大的工具”。这即是教育的“平等化”职能。^④

表 1:文化程度与社会职务相关性

社会职务	各种教育程度所占比重(%)				
	高中	中专	大学专科	大学本科	研究生
县团级	0	25.0	25.0	0	50.0
科级	0	27.3	9.1	27.3	36.4
股级	0	0	0	66.7	33.3
股级以下	8.6	49.5	29.0	10.8	2.2

表 2:文化程度与社会职业的相关度

社会职业	各种教育程度所占比重(%)					
	初中	高中	中专	大学专科	大学本科	研究生
国家机关、党群组织、企事业单位负责人	0	6.3	25.0	25.0	25.0	16.8
专业技术人员	0	4.9	6.2	23.0	37.7	26.2
办事人员和有关人员	0	6.3	25.0	25.0	18.8	25.0
商业、服务人员	0	15.0	51.0	26.0	4.0	4.0
农、林、牧、渔、水利生产人员	21.4	35.7	14.3	21.4	7.1	0
生产、运输设备操作人员及有关人员	0.8	21.0	46.8	22.6	5.6	3.2

根据重庆市社科院社会学所俞萍研究员的抽样调查(参见表 1、表 2)显示:社会成员所受教育

的程度与其社会职务、职业具有较强的相关性;具有一定文化程度方能够改变生活命运,获得公平的教育是社会个体获得向上流动的的必要条件和途径。

2000年7月国家统计局城调总队在全国10省市进行了样本为10000户的高收入户的问卷调查统计揭示:高收入群体比例最高的大学本科专科,占城市高收入群体的49.93%,其次为高中,占22.61%(参见表3)。这种情况说明如果没有一定的受教育程度作背景,进入高收入群体的可能性是极小的。

表3:不同文化程度的人占高收入群体的比重

受教育程度	人数(人)	所占百分比(%)
小学	172	1.74
初中	1210	12.18
高中	2230	22.61
中专	1026	10.40
大学专科	2503	25.38
大学本科	2422	24.55
硕士及以上	310	3.14
合计	9864	100.00

二、教育不公平是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重大障碍

我国的教育事业在过去几年取得了跨越式发展,但同时教育公平在一定程度上也有所加剧。目前,教育发展事实上的不公平具有多种表现形式。教育不公平直接影响经济收入的不公平,进而埋下城乡、区域、阶层矛盾的隐患,与构建和谐社会目标背道而驰。

(一)我国教育发展存在较严重的不公平事实
从人均教育经费、生均预算内教育经费等指标来考察,就会发现目前我国教育公平在城乡、地区、阶层等方面客观存在,其差距在持续拉大。

1. 突出的城乡差距

教育的城乡差距是教育不公的核心。1999年城市三级教育的升学率比例为100%、98%、55.4%,而同期农村只有98%、90%、18.6%左右。在

表5:1995—2002年预算内教育经费东西部的差距比较

年份	东部三省市生均预算内教育 事业经费平均数(元)			西部五省区生均预算内教育 事业经费平均数(元)			东西部小学生 均经费对比 (倍)	东西部初中生 均经费对比 (倍)	东西部高中生 均经费对比 (倍)
	初中	高中	小学	初中	高中	小学			
1995	862.54	1355.69	2716.73	272.49	509.74	900.84	3.23	2.65	3.01
1996	1100.60	1700.10	2874.34	321.56	581.06	1038.00	3.42	2.92	2.76
1997	1313.36	2020.01	3680.89	355.44	669.04	1067.52	3.69	3.01	3.44
1998	1374.68	1942.65	3135.76	393.83	655.27	1202.54	3.49	2.96	2.61
1999	1630.98	2099.15	3770.98	461.30	706.26	1277.22	3.54	2.97	2.79
2000	2002.21	2336.60	3771.69	522.17	725.28	1267.22	3.83	3.22	2.98
2001	2577.33	2738.45	4504.00	691.73	879.09	1586.19	3.73	3.12	2.90
2002	3088	3171	4556	802	935	1550	3.85	3.39	2.92

资料来源:缩小差距——中国教育政策的重大命题课题组的统计资料(北京师范大学学报社科版,2005.3.)

教育经费方面,2001年生均教育经费我国城镇小学生均经费是农村的1.86倍,初中城镇是农村的1.93倍。生均预算内教育经费城镇小学是农村的1.71倍,普通初中的生均预算内教育经费,城镇是农村的1.68倍,生均预算内公用经费城镇是农村的3.39倍,初中城镇是农村的3.24倍。在城乡差距的教育不公之后,随之而来的便是收入上的地区差距,收入上的社会不公,背离和谐社会的基本目标。参见表4。

2. 严重的地域差异

当我国的教育随着经济的增长而扩张时,教育的平等也在一道增长或扩张。《缩小差距——中国教育政策的重大命题》课题组以北京、天津、上海三个直辖市的平均数作为东部水平的代表,以广西、贵州、云南、甘肃、青海五省的平均数为西部的代表,从一个侧面研究显示:生均预算内教育经费的地区差距拉大(见表5)。

表4:1995—2003年中国城镇居民收入、收入差以及收入比

年份	城镇居民人均可 支配收入(元)	农村居民人均 纯收入(元)	城乡居民收 入差(元)	城乡居民 收入比
1995	4283.0	1577.7	2705.3	2.72
1996	4838.9	1926.1	2912.8	2.51
1997	5160.3	2090.1	3070.2	2.47
1998	5425.1	2162.0	3263.1	2.51
1999	5854.0	2210.3	3644.0	2.65
2000	6279.9	2253.4	4026.5	2.79
2001	6859.6	2366.4	4493.2	2.90
2002	7702.8	2475.6	5227.2	3.11
2003	8472.0	2622.0	5850.0	3.23

资料来源:《中国统计年鉴》(1995~2004)

从2001年的统计横向往看,传统意义上的东部地区,基础教育的各项教育经费指标平均是传统意义上的中西部的一到两倍,在各项指标中,教育公用经费差距最大。由于近年来西部大开发战略的实施,西部教育的发展有所加快,而中部的差距又突显出来,有多项指标呈现“中部凹陷”现象。

表 6: 2001 年教育经费的地区差距比较分析

地区	人均教育经费(元)	中小学生的教育经费(元)			中小学生的预算内教育经费(元)			在中小学生的预算内公用经费(元)		
		小学	初中	高中	小学	初中	高中	小学	初中	高中
东部	619	2075	2655	5942	1412	1617	2833	200	317	681
中部	264	851	1165	2822	597	719	1192	31	57	142
西部	282	987	1474	2823	776	1142	1714	50	86	217
东中西之比	1:0.43:0.46	1:0.41:0.48	1:0.44:0.56	1:0.475:0.475	1:0.42:0.55	1:0.44:0.71	1:0.42:0.61	1:0.16:0.25	1:0.18:0.27	1:0.21:0.32

资料来源:缩小差距——中国教育政策的重大课题专题组的统计资料整理计算(北京师范大学学报社科版, 2005, 3.)

在高等教育规模绝对量的分布上, 东部沿海地区高等教育规模较大的城市非常密集, 中部地区次之, 西部地区最为稀疏。全国范围内高等教育大多集中于人口规模较大的大型城市。

3. 贫富差距与教育差距日趋重合

我国社会阶层逐渐分化, 且出现层级地位固化, 即无法通过受教育状况改变地位, 获得上升机会, 甚至有的家庭出现代际遗传的贫困。贫富差距逐渐拉大, 教育不公感受也在增加。由于升学和进入好学校除了能力竞争之外, 越来越依赖家长的社会关系、经济能力, 弱势群体往往缺乏选择性, 城市不同阶层对入学机会和学校质量差距造成的不公平感受正在增加。一些调查显示, 在城市的重点中学, 以及高等教育入学机会上, 不同阶层、家庭背景存在明显差别。北京市招办统计: 1990 年北京市录取新生 17248 人, 其中干部、军人、职员子女占 78%; 工农子女占 21%。不同阶层的子女在学业成功上的差异同样巨大, 在各级学校教育中学习失败、辍学留级、中途弃学的, 主要是家境贫寒、社会地位较低的阶层的孩子。

此外, 教育不公平还体现在女性和少数民族受教育程度和水平相对差距等方面。

(二) 教育不公加剧了地域、城乡和社会阶层间的平等, 不利于和谐社会发展

教育不公平, 难以使全民素质提高, 会严重制约经济的发展, 也会使城乡之间、地区之间的贫富差距越来越大, 马太效应的出现会引发更多的其他社会问题, 不利于社会稳定。

教育机会不公平导致不同地区以及城乡之间人口受教育程度产生差异。这成为影响我国教育事业发展、教育质量提高和整个社会进步的障碍。地区和城乡教育程度的差别, 会导致更加严重的地区和城乡之间发展的失调, 直接影响到未来社会发展的整体的速度和效率。

难以培养多层次的人才。我国教育体系过分强调英才教育, 没有充分体现教育机会公平赋予每个人平等接受教育的特性。社会需要多层次多类型的人才, 社会每个岗位上的劳动者从促进社会整体力量发展的意义上说都是一无二、有重大价值的。每个孩子的兴趣、愿望及发展方向是有差异

的, 每个岗位、每种职业对劳动者的要求也是有差异的, 我们的教育必须重视这种差异, 并且最大限度地为每个人提供与其兴趣、能力相符合的有差异的教育。否则, 丰富多彩、千差万别的社会要求就会与千校一面、千人一面的教育产品发生严重不匹配, 从而影响社会的均衡发展。

形成了群体教育差异。目前普遍存在的择校浪潮, 使一些出生于无力通过金钱、权利和社会关系择校的弱势家庭受教育者面临相当不利的处境, 导致了受教育的机会不公平, 并且随之会造成就业机会的不公平, 并最终表现为劳动收入的差异。弱势群体在受教育过程中所遇到的困境, 将会导致其受教育程度、文化素质持续低劣。如果这种状态无法得到改变, 就可能引起“贫穷——失去或缺少教育——贫穷或更加贫穷”的恶性循环, 地位较低的阶层就无法通过接受教育来改变其职业地位, 不利于缩小贫富差距, 不利于建立更加健康公正的社会。

对于社会成员个体心理状态产生影响。由于教育机会不公平状态的存在, 使得个人能力和努力的价值大打折扣, 获取利益机会与个人才能、主观努力、把握机会的能力等相背离, 导致对主流价值观逆反、怀疑, 影响了个体价值观念的衍生、变异, 进而影响社会群体心理以及主导价值体系的构建。同时还铸成学校和学生等级意识强烈, 并把这样的不良意识散发至整个社会, 影响社会稳定。从那些流入城市的农村少年儿童对于城市学生和“城里人”的情感认同程度, 以及文盲半文盲人群的暴力犯罪中, 我们也能够解读到教育不平等的直接或间接后果。

三、加强教育公平的保障措施建设, 努力构建和谐社会

(一) 建立健全教育公平的制度机制

首先, 要建立公正的教育制度。针对目前我国的教育现象中的不良倾向, 对公立学校, 必须淡化重点学校观念, 实现基础教育阶段, 教育资源最大化的公平分配, 使所有儿童获得同等的一视同仁的教育条件, 不能因为经济、地域差异而失去受教育机会。对于不同财政背景支持下的学校条件的差异, 国家应通过统筹方式, 重点扶持贫困地区的学校。其次, 要加速教育费用制度的改革。在基础教

育阶段,切实推进和落实九年义务教育制度的实施,严格界定基础教育阶段学费和杂费的内容和收费标准,掐断根源,杜绝乱收费现象的滋生和蔓延。在高等教育阶段,其收费应体现公平和负担得起的原则,不应由于经济或其他不可逾越的障碍而失去接受高等教育的机会。第三,要建立和完善补偿机制,完善对经济困难学生的资助政策,通过“奖、贷、助、补、减、免”等一系列措施来保证教育机会的公平,特别是完善国家助学贷款工作。第四,加强教育入人体制改革。在基础教育阶段,改革原有的按地域和户籍划分来选择学校的规定,取消人们头上的身份标签,保证初级阶段教育的机会公平性;在高等教育阶段,重视高考制度的改革和完善,维护教育的机会公平。同时调整教育结构和办学体制,改革学校课程体系,完善继续教育体系,实现社会力量办学规范化发展,满足多元化教育需求。

(二) 实施教育公平的法律体系

改革教育政策在整体性和执行刚性方面有待进一步完善。教育公平要通过制定规范、统一的教育政策体系来推进,通过对社会基本规范准则、制度及其规则的不断调整和完善,通过教育的法治化,在教育权利、机会的实际分配过程中,形成公正、合理的社会关系结构或状态,实现教育公平。

当前,实现教育法治化,保障教育公平的主要任务集中体现在:进一步重视教育立法,加快建立完善健全的教育法律体系,这是实现教育法治化,维护教育公平的前提;尽快建立严格的教育执法制度。制定法律的目的在于执行。严格执行教育法律制度是实现教育法治化,维护教育公平的关键;努力加强教育司法建设,这是加强教育司法建设是实现教育法治化,维护教育公平的保障。

(三) 加大投入体制改革,合理配置教育资源,实现教育的均衡发展

加大教育的投入力度,是教育机会公平实现的物质保障。教育经费投入不足已成为制约我国教育发展的“瓶颈”,也是导致教育不公的深层原因。政府是提供这个教育这个公共产品,实现进行教育公平的“第一责任人”,它必须履行提供公共产品这

个基本职能。要通过法律法规形式确定教育投入的总量和比例,切实提高政府财政支出中教育经费的比重,同时继续争取包括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世界银行等国际组织的积极援助,进一步调动全社会成员重视教育、支持教育的热情。

与此同时,还应逐步整合城乡及地区间教育资源,促进教育资源向农村倾斜,重点加强中西部贫困地区的教育投入力度,扶持贫困地区国民教育,缩小地区差距,实现教育的均衡发展。要实现教育经费省政府统筹,管理以县为主的体制。建立稳定的国家和省市市政府转移支付制度,巩固实施2005年农村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改革规定的中央与地方的分担比例:西部8:2,中部6:4,以及校舍维修改造资金中西部5:5的分担比例,缩小其与先进地区的教育差距,进而实现区域之间的教育均衡发展。加大对贫困生等弱势群体的救助力度,对贫困学生提供免费教科书和生活补贴,最大限度的实现不同区域之间、学校之间和不同群体之间的教育公平。

【注 释】

- ① Michael, M. O. Seipel (2003) Global poverty: No longer an untouchable problem.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Social Work*, 46(2), 191~207.
- ② 《中国青年报》3月13日。
- ③ 查尔斯·赫梅尔,今日的教育为了明日的世界。北京:中国对外翻译出版公司,1983,68。
- ④ S. 鲍尔斯、H. 金蒂斯,美国:经济生活与教育改革。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1990,28。

【参考文献】

- [1] 肖建彬,论教育公平研究中的若干理论问题[J]. 西北师大学报(社会科学版), 2003, (5).
- [2] 于发友,论教育公平的理念与实践[J]. 山东师范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 2005, (2).
- [3] 张扬生,浅论教育公平和均衡发展[J]. 江苏教育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 2003, (9).
- [4] 张必广,教育体制改革研究[J]. 云南电大学报, 2004, (3).
- [5] 劳凯声,中国公共教育体制改革中的公平性问题[J]. 人民论坛, 2005, (12).
- [6] 钱国平,教育公平的法律保障[J]. 辽宁教育学院学报, 2003, (1).

(责任编辑:朱德东)

Fair education is the strong basis of harmonious society

WU Zheng-jun, YU Ping

(School of Trade and Economics, Chongqing Technology and Business University, Chongqing 400067, China)

Abstract: Realizing fair education plays an important role in constructing socialism harmonious society and is not only the basic demand for constructing harmonious society but also an important path for constructing harmonious society. Currently, the real unfairness in education development has become the big barrier for constructing socialism harmonious society. As a result, guaranteeing measures for fair education must be enhanced to ensure fair education and to promote harmonious society development.

Keywords: education fairness; harmonious society; guaranteeing measure